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公司经营取得较好的成绩。现将董事会 2019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9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以聚焦核心主营业务为战略导向，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经营计划，积极督促管理层落实、开展各项经营工作。各位董事勤勉尽责，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为公司未来发展、规范运作提供了诸多良好的建议，有效的促动了公司业绩的增长。

201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570.11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17.6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8,582.27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35.25%。主要工作如下：

（一）销售方面

公司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加大产品市场推广力度，通过线上推广平台、社交平台充分展示公司产品，通过参与线下展会、广交会等活动加强市场拓展及与行业新老客户的沟通。公司在与老客户保持紧密合作关系的同时，在新市场新客户的拓展上取得良好的成绩，为公司业绩的增长增添了动力。

（二）研发方面

2019 年度，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费用投入 5,275.18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52.82%；加强研发人才的吸引、储备和培养工作，建立起一支高素质的研发队伍。通过多年的技术的积累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在满足日益增长的主要定制化产品订单需求的同时，也不断推出市场日益增长的其它新品种。

（三）管理方面

公司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的完善和运作,优化公司部门团队架构,为公司稳定发展提供了制度规范性保障和员工队伍发展机制。同时,积极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资金使用效率和信息披露质量,力争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价值回报。

二、2019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议案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	2019 年 2 月 3 日	1、《关于确认公司近三年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3、《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之有效期的议案》； 4、《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5、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年度会议）	2019 年 3 月 6 日	1、《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 2、《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8 年度工作报告》； 3、《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

			案》； 6、《关于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9、《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关于 2019 年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 12、《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会议）	2019 年 4 月 26 日	1、《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	2019 年 5 月 7 日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及注册资本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	2019 年 6 月 17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工业项目招商引资合同书〉的议案》； 2、《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3、《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	2019 年 8 月 19 日	1、《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6、《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7、《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	2019 年 9 月 5 日	1、《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3、《关于续聘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关于续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	2019 年 9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拟向香港子公司及越南子公司增加投资的议案》； 2、《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会议）	2019 年 10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	------------------	--

（二）董事会换届情况

2019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2019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 9 位董事组成，分别为董事：干德义、王兴平、王松涛、丁杰偲、易明莉、胡文春，独立董事：李开忠、王和平、陈强。

（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积极推进股东大会决议的实施，为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科学决策和有效落实做出了卓有成效的贡献。

2019 年度，公司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2 月 19 日	1、《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之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2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9 年 3 月 27 日	1、《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 2、《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报告》； 3、《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关于 2019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7、《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8、《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9、《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5 月 24 日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 3、《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关于变更公司类型及注册资本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5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湖北智莱科技有限公司拟与咸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工业项目招商引资合同书〉的议案》； 2、《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和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5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9 月 5 日	1、《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	----------------	---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李开忠、胡文春、王和平三位董事组成，李开忠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了指导、监督、检查，有效加强了公司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按时完成了 2019 度的年审工作，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保障了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为公司健康、可持续的发展做出了贡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李开忠、干德义、王和平三位董事组成，李开忠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对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度工作进行了考评，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为公司规范运营、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王和平、易明莉、李开忠三位董事组成，王和平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质、履职情况进行审核、监督。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干德义、王兴平、王松涛、丁杰傥、陈强五位董事组成，干德义先生为主任委员。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总结上年度公司战略计划的实施情况。同时结合市场发展与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 2019 年度的业务布局和战略规划提供了科学的、合理的建议，为公司持续、稳健的发展提供了保障。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审阅相关议案资料并作出独立判断，针对报告内的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时，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控股股东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等事项进行了核查，对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并提出建设性的意见，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2020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的重点工作如下：

（一）加大产品推广和新市场开拓力度

在现有产品推广渠道的基础上，公司通过线上推广平台和线下产品参展等方式加大产品推广力度。公司将通过与现有客户保持良好的沟通和合作的同时，在其他地区的新市场和新产品的开拓上加大力度。

（二）提高研发能力保障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从两大方面加大研发投入：一方面加大对研发人才的引进、培养和储备的投入，力争为公司建立一支高素质的研发队伍。另一方面加大对研发技术的投入，包括对新技术、新工艺的引进以及对现有技术、工艺的改造升级。加大研发投入除了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外，还能为新项目的推进和新产品的研发打下坚实的基础。

（三）加强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监管要求，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通过对照证监会、交易所等部门最新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和提升董事会、管理层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程序，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化治理水平。

2020 年，公司将继续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让投资者能够及时、全面的了解公司。同时，公司也将秉持对股东负责的原则，争取完成 2020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目标，

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4 日